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试 行)

项目名称: 江门市蓬江区晋隆工艺制品有限公司年生产垃圾桶
10 万个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江门市蓬江区晋隆工艺制品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19 年 5 月

国家生态环境部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江门市蓬江区晋隆工艺制品有限公司年生产垃圾桶 10 万个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江门市蓬江区晋隆工艺制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欧阳玉宝		联系人		
通讯地址	江门市潮连大道祥和路 67 号				
联系电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建设地点	江门市潮连大道祥和路 67 号				
立项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389 金属制品业	
占地面积（平方米）	5000		绿化面积（平方米）		
总投资（万元）	3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7.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2.5%
评价经费（万元）		投产日期		已建成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一、项目概况及任务来源 江门市蓬江区晋隆工艺制品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制造垃圾桶的企业，江门市蓬江区晋隆工艺制品有限公司年生产垃圾桶 10 万个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项目位于江门市潮连大道祥和路 67 号（经度 113.135662 纬度 22.617782）。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 投资总额：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5 万元。 主要产品：垃圾桶生产。 生产规模：年生产垃圾桶 10 万个。 项目性质：新建。 由于生产需要，建设单位 2012 年 6 月未经环保审批购买一批设备并投入生产，属于未批先建项目。目前建设单位对未批先建设备进行停产贴封条（见附件 3），并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上报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查，待完成环保手续后再撕开封条重新生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修正）、《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7.6.29 环境保护部令第 44 号，2018 修正本）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10.1 施行），本项目属于环评分类管理名录当中“二十二金属制品业 67 金属制品加工制造/其他（仅切割组装除外）”，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受江门市蓬江区晋隆工艺制品有限公司委托，本公司承担了该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评价单位接受该任务后，即组织有关人员进行现					

场踏勘、区域环境现状调查和基础资料收集，并对项目的建设内容和排污状况进行了资料调研和深入分析，在此基础上，按照国家相关环保法律、法规、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的有关规定及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要求，编制了《江门市蓬江区晋隆工艺制品有限公司年生产垃圾桶10万个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项目工程内容及规模

1、建设内容

项目已有厂房，不需新建建筑物，位于江门市潮连大道祥和路67号，厂房面积5000平方米，建筑面积4000平方米。

表 1-1 建设项目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占地面积
1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包装车间 1	300m ²
		包装车间 2	800m ²
		机加车间	600m ²
		车间	1250m ²
2 辅助工程	办公楼	办公室	100m ²
	原料仓	物料仓	150m ²
		材料仓	200m ²
	仓库	仓库	450m ²
	休息室	休息室	250m ²
3 公用工程	供水工程	市政供水	/
	供电工程	市政供电	/
4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移动式烟尘处理设施	/
	废水处理	三级化粪池	/

2、建设项目产品明细

表 1-2 产品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规格	年产量（万个）
1	3 升垃圾桶	1.8
2	5 升垃圾桶	2.5
3	12 升垃圾桶	2.5
4	20 升垃圾桶	1.8
5	30 升垃圾桶	1.4
6	总数	10

3、建设项目原辅材料及年用量：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主要材料及年用量见表 1-3。

表 1-3 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表

原料名称	年用量	最大储存量	备注
镀锌板	3000 吨	300 吨	/

4、主要生产设备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设备清单等资料，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1-4

表 1-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主要设备	规格型号	数量（台）
1	冲床	80T	1
2	冲床	63T	5
3	冲床	60T	1
4	冲床	40T	4
5	冲床	25T	7
6	冲床	16T	4
7	冲床	12T	3
8	冲床	8T	2
9	油压机	250T	1
10	油压机	75T	1
11	油压机	30T	1
12	自动开料机	/	1
13	剪床	/	4
14	缝焊机	/	1
15	压平扣骨机	/	4
16	封罐机	/	6
17	罗口罗底机	/	6
18	打钉机	/	6
19	自动打钉机	/	5
20	车床	/	1
21	铣床	/	1
22	钻床	/	10

23	压线机	/	6
24	生产流水线	/	4
25	叉车	/	1
26	点焊机	/	2
27	卷圆机	/	3

5、水电消耗

建设项目水、电、能源消耗情况见表 1-5。

表 1-5 水、电、能源消耗情况

名称	年用量	来源
总用水	480t/a	市政自来水
生活用水	480t/a	市政自来水
用电	20 万度/年	市电网供应

6、劳动定员和生产班制

员工 20 人。项目不设饭堂，不设宿舍，年生产 300 天，日工作时间 8 小时。

三、项目建设合理合法性分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对照国家和地方主要的产业政策，《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珠江三角洲地区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2011 年本）》、《广东省主体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本）》、《江门市投资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本），经核实本项目并不属于限制类或淘汰类，属允许类项目，其选用的设备不属于淘汰落后设备。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潮连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符合《江门市区黑臭水体综合整治工作方案》（江府办【2016】23 号）。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政策。

2、选址可行性分析

项目选址于江门市潮连大道祥和路 67 号，根据土地证明（见附件），项目所在地可用作经营性用途。

项目所在区域纳污水体小海河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III类水体，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类区、声环境为《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2 类区，项目选址不属于废水、废气和噪声的禁排区域，符合相关环境功能区划。项目选址符合相关的要求。

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产业政策，选址符合相关规划的要求，是合理合法的。

3、“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三线一单”是指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以及负面清单。本项目与“三线一单”文件相符性分析具体见下表：

表 1-6 项目与“三线一单”文件相符性分析

类别	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符合性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所在地位于江门市潮连大道祥和路 67 号，根据《江门市生态保护“十三五”规划》，项目所在地不属于生态红线区域	符合
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项目所在地环境现状调查和污染物影响预测，本项目实施后与区域内环境影响较小，环境质量可保持现有水平。	符合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污染、资源型企业，用水来自市政管网，用电来自市政供电。项目建成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材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回收利用、污染治理等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的控制污染。项目的水、电等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	符合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项目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或禁止准入类，不属于江门市负面清单，属于允许类，其选用的设备不属于淘汰落后设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的要求。	符合

与该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1、项目原有污染情况

江门市蓬江区晋隆工艺制品有限公司位于江门市潮连大道祥和路 67 号。项目于 2012 年 6 月投产，厂房和设备已建成和安装完毕，但没及时办理完善环评报告（环境影响报批）审批手续，目前建设单位对未批先建设备进行停产贴封条，并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上报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查，待完成环保手续后再撕开封条重新生产。原有项目的污染主要有生活污水、点焊烟尘和边角料，其中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潮连污水处理厂，点焊烟尘直接经车间无组织排放，边角料外运回收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2、周边环境污染情况

项目位于潮连工业园，周边厂企较多，项目所在区域主要污染是周围厂企的废气、废水和噪声污染，江门市蓬江区晋隆工艺制品有限公司位于江门市潮连大道祥和路 67 号。项目

所在区域东面为昊林实业有限公司，南面为富盛实业和可美电子有限公司、西面为源晟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北面为潮连富岗弹簧厂。目前，项目所在区域主要污染是周围厂企的废气和噪声污染，以及进出汽车尾气和噪声。

根据对项目现场周围污染源调查，项目周围主要污染源排放状况见表 1-7。

表 1-7 项目周围主要污染源现状

企业名称	方位	距离	产品方案	主要污染物
昊林实业有限公司	东南面	123m	纸制品、五金制品、塑料制品、不锈钢制品	废气、废水、噪声
富盛实业	南面	60m	五金制品、塑料制品、不锈钢制品	废水、废气、噪声
可美电子有限公司	南面	134m	电子元件	废水、废气、噪声
源晟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西面	50m	五金制品	废气、噪声
潮连富岗弹簧厂	北面	70m	弹簧	废水、废气、噪声

项目位于潮连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潮连污水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小海河，最终汇入西江。目前西江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的Ⅱ类标准。项目选址地属于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大气环境状况良好。项目选址地属于 2 类声环境功能区，声环境状况良好。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潮连位于江门市区东北部，为西江中一长型小岛，面积 15 平方公里，西与北街及环市、南与外海、东与荷塘镇隔江相望，因四面环水，朝夕相连，故称“潮连”，属江门市蓬江区行政区域。

潮连岛的低丘台地风化层较厚，其上发育的土壤类型为赤红壤，灌溉条件较好的低坡地，由于长期耕作的结果，成为水田或旱作土，主要种植水稻和蔬菜。植被为珠江三角洲常见的次生林，均为人工植被，主要树种有桉树、湿地松、落羽杉、竹等，覆盖率高；果树有柑、桔、橙、香蕉等。

评价区域地处北回归线以南，濒临南海，属亚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常年气候温和湿润，多年平均气温 22.2℃，日照充分，雨量充沛，多年平均降雨量 1799.5 毫米，冬季受东北季风影响，夏季受东南季风影响。每年 2~3 月有不同程度的低温阴雨天气，5~9 月常有台风和暴雨。

西江是珠江的主流，其主源是盘江，发源于云南省沾益县马雄山东麓的“水洞”，自西向东流经云南、贵州、广西、广东四省，全长 2075km，平均坡降 0.0058。西江水道是珠江三角洲河网中的一级水道，在江门市区东部自西北向东南流，经磨刀门出海。西江江门市区河段，从棠下镇的天河起至大鳌镇尾，全长 45km，流域面积 96.1km²，平均河宽 960m。西江水道属洪潮混合型，受南海潮汐影响，为不规则半日混合潮，枯水期为双向流，汛期径流量大，潮汐作用不明显，仅为单向流。西江水道年平均流量为 7764m³/s，全年输水总径流量为 2540 亿 m³。周郡断面 90%保证率月平均流量为 2081m³/s，被潮连岛分隔后西南侧的北街水道 90%保证率月平均流量为 999m³/s，东侧的荷塘水道的 1082m³/s。流经荷塘镇东部边境的西江水道全长 16km，平均河宽 262m，平均水深 3.1m，河面面积 4.19km²，年平均径流量 70.6 亿 m³。该项目的废水经处理收集后排入潮连污水厂，最后流入西江荷塘水道。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简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江门市是广东省著名的侨乡，下辖台山、恩平、开平、鹤山四市和蓬江、江海、新会三个区。江门市中心城市是“五邑”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面积为 1818 平方公里，人口 132.45 万人。蓬江区位于中心城市的东北部，面积 320 平方公里，人口 43.65 万人，管辖白沙、仓后、堤东、北街、环市、潮连六个街区和棠下、荷塘、杜阮三个镇。

潮连街道办事处是位于西江下游的一个河岛，属江门市蓬江区管辖。潮连东临中山古镇，南邻江海区外海镇，西面是北街，西北是环市镇，北望蓬江区荷塘镇，辖下 6 个村民委员会和 1 个居民委员会，32 条自然村，总面积 12.68 平方公里，常住人口 1.2 万人，旅外乡亲约有 1.5 万人，是著名的侨乡。潮连街道办事处素来民风淳厚，社会安定，文化鼎盛。

近年来，潮连街坚持走科学发展、和谐发展之路，致力调整经济结构，转变发展方式，综合经济实力显著增强。目前，潮连共有工商企业 800 多家，其中工业企业 300 多家，主要包括五金工艺、塑料、印刷、钻石珠宝设计加工等产业。第三产业蓄势待发，依托独特的地理和环境确立了中心区、北区、滨江片区三大发展规划，发展定位和目标以总部经济、金融业、大型商业、旅游地产、高档居住为主。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评价区域环境功能属性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功能属性如下表所列：

表 3-1 建设项目环境功能属性一览表

序号	功能区类别	判别依据	功能区分类及执行标准
1	水环境功能区	《江门市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本项目附近水体小海河为西江的支流，根据《江门市环境保护规划（2006-2020）》，西江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 类标准，故小海河执行 III 类标准。
2	大气环境功能区	《江门市环境保护规划（2006-2020 年）》	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3	环境噪声功能区	江门市区《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适用区域划分	项目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功能区标准
4	地下水功能区	《关于同意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的复函》（粤办函[2009]459 号）及广东省水利厅地下水功能区划（文本）	项目所在地属于珠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江门属于不宜开采区，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93）V 类标准。
5	是否基本农田保护区	《江门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国办函[2012]50 号文件	否
6	是否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保护区	《广东省主体功能区划》（粤府〔2012〕120 号）	否
7	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	否
8	是否污水处理厂集污范围	/	是，潮连污水处理厂
9	是否管道煤气管网	/	否

	区		
10	是否酸雨控制区	/	是
11	是否饮用水源保护区	/	否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纳污水体为小海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质标准。参考《江门市潮连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号：蓬环审〔2018〕82号）委托广东华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小海河水质进行监测，监测时间为2018年5月23日，水质主要指标状况见表3-2。

表 3-2 小海河水质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mg/L（水温、pH、粪大肠菌群除外）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及检测结果										
	pH（无量纲）	DO	BOD ₅	COD _{Cr}	氨氮	水温（℃）	SS	总磷	总氮	LAS	粪大肠菌群（个/L）
潮连污水处理厂排污口	7.2	5.35	3.8	14	0.962	29.3	14	0.18	1.14	ND	2200
III类标准值	6-9	≥5	≤4	≤20	≤1.0	/	≤150	≤0.2	≤1.0	≤0.2	≤10000

监测结果表明，小海河除了总氮超标外，其余指标均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质标准，说明小海河受到轻微的污染，其主要是受所在区域生活污水排放和农业面源污染共同影响所致。

二、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为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根据《2018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2018年江门市国家直管监测站点二氧化硫年均浓度为9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25.0%；二氧化氮年均浓度为35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7.9%；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年均浓度为56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6.7%；一氧化碳日均值第95百分位数浓度（CO-95per）为1.2毫克/立方米，同比下降7.7%；臭氧日最大8小时平均第90百分位数浓度（O₃-8h-90per）为184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4.7%；细颗粒物（PM_{2.5}）

年均浓度为 31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16.2%。除臭氧外，其余五项环境空气污染物年均浓度均达到国家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表 3-3 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达标情况
二氧化硫 (S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9	60	达标
二氧化氮 (N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35	40	达标
颗粒物 (PM_{10})	年平均质量浓度	56	70	达标
一氧化碳 (CO)	百分位数日平均或 8h 平均质量浓度	1.2	10	达标
臭氧 (O_3)	百分位数日平均或 8h 平均质量浓度	184	160	超标
细颗粒物 ($\text{PM}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1	35	达标

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浓度限值，可看出 2018 年江门市地区基本污染物中 O_3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浓度的第 90 百分位数未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浓度限值，因此本项目所在评价区域为不达标区，为切实改善环境空气质量，大气污染防治强化措施主要有工业源治理、移动源治理、面源治理、加强监管执法、污染提前应对和保障措施，预计“到 2020 年，主要污染物排放持续下降，环境空气质量稳定达到国家空气质量二级标准”。

3. 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18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2018 年度市区昼间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 56.95 分贝，夜间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 49.44 分贝，分别优于国家声环境功能区 2 类区（居住、商业、工业混杂）昼间和夜间标准。从总体来看，本区域噪声现状的环境质量较好。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1）水环境保护目标

水环境保护目标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III 类标准，应保证项目的建设对小海河水体不产生明显的不良影响。

（2）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保证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 2012）二级标准的要求。确保项目排放的废气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声环境保护目标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为工业区，应保证该区域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确保周围环境不受项目噪声影响。

（4）生态保护目标

保护该项目建设地块的生态环境，使其能实现生态环境的良性循环，创造舒适的生产、生活环境。

（5）环境保护敏感点

主要环境敏感点见表 3-4、分布图见附图 3。

表 3-4 本项目周围环境敏感点及环境保护目标

序号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X	Y					
1	沙头	-40	290	村庄	环境空气	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	东	293
2	沙尾	1300	-728	村庄	环境空气		西	1490
3	豸岗	-254	-556	村庄	环境空气		南	611
4	芝山	-1477	396	村庄	环境空气		西	1529
5	小海河	/	/	河流	水	III类水	东北	160
6	西江	/	/	河流	水	II类水	东北	673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1、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小海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标准，西江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Ⅱ类标准，污染物具体标准值（节选）见表 4-1。

表 4-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mg/L

类别	pH	COD _{Cr}	BOD ₅	DO	NH ₃ -N	总磷	石油类
Ⅱ类标准	6-9	≤15	≤3	≥6	≤0.5	≤0.1	≤0.05
Ⅲ类标准	6-9	≤20	≤4	≥5	≤1	≤0.2	≤0.05

2、空气大气环境质量标准：SO₂、NO₂、PM₁₀、PM_{2.5}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及修改单的二级标准，TVOC 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D，具体标准值（节选）见表 4-2。

表 4-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执行标准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二级标准	单位
(GB3095-2012) 中的二级标准及修改单的二级标准	SO ₂	年平均	60	μg/m ³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NO ₂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PM _{2.5}	年平均	35	
		24 小时平均	75	
	O _{3-8h}	8 小时平均	160	
		1 小时平均	200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附录 D	TVOC	24 小时平均	4	mg/m ³
		1 小时平均	10	

	3、噪声：项目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的 2 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废气： （1）点焊烟尘：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DB44/27-2001）的第二时段标准限值；（无组织排放要求；≤1.0mg/m³） 2、本项目生活废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江门市潮连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标准较严值后排入潮连污水处理厂处理。 表 4-3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单位：mg/L，pH 除外） <table><tr><th>标准</th><th>CODcr</th><th>BOD₅</th><th>SS</th><th>NH₃-N</th><th>动植物油</th></tr><tr><td>《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中第 二时段三级标准</td><td>500</td><td>300</td><td>400</td><td>/</td><td>100</td></tr><tr><td>潮连污水处理厂设计进 水水质标准</td><td>400</td><td>160</td><td>300</td><td>40</td><td>/</td></tr><tr><td>较严值</td><td>400</td><td>160</td><td>300</td><td>40</td><td>100</td></tr></table> 2、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声环境功能区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昼间≤60dB（A），夜间≤50dB（A）。 3、《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2013 年修改单，国家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 4、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年修订）。	标准	CODcr	BOD ₅	SS	NH ₃ -N	动植物油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中第 二时段三级标准	500	300	400	/	100	潮连污水处理厂设计进 水水质标准	400	160	300	40	/	较严值	400	160	300	40	100
标准	CODcr	BOD ₅	SS	NH ₃ -N	动植物油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中第 二时段三级标准	500	300	400	/	100																				
潮连污水处理厂设计进 水水质标准	400	160	300	40	/																				
较严值	400	160	300	40	100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生活污水计入潮连镇污水处理厂的总量控制指标，项目不另设总量控制指标。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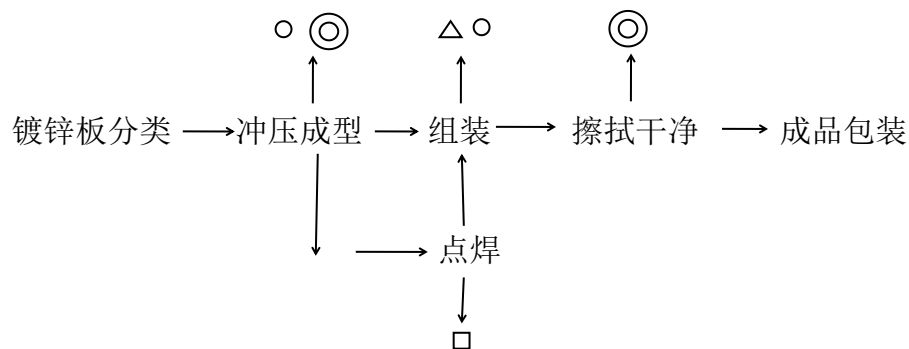
(一) 施工期 建设单位使用已建厂房，没有建筑施工。

(二) 运营期生产工艺分析

本项目主要从事垃圾桶生产，其生产工艺有冲压、组装等。项目具体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所示。

1、建设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 工艺流程



金属粉尘 △ 废气 □ 噪声 ○ 固废 ⊙

主要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①镀锌板分类：从供应商购置镀锌板运至厂后按照不同产品所需的镀锌板大小，形状进行分类；

②冲压成型：使用冲床、油压机进行成型加工，产生金属碎屑和镀锌板边角料。

③组装：使用压平扣骨机、罗口罗底机、卷圆机等设备将冲压成型之后的镀锌板继续加工，然后使用封罐机、打钉机、缝焊机等设备将其组装在一起。

④点焊：组装时部分产品需要使用点焊机将工件进行点焊加工，产生少量烟尘废气。

⑤擦拭：使用抹布将已经完成的产品擦去表面的油迹，用完的抹布统一收集到危废仓库。

⑥成品包装：将产品进行包装防护，并装好纸箱入仓贮存待售。

(2) 主要产污环节：

组装：使用点焊机会产生少量金属粉尘；

2、主要污染工序：

一、施工期：

建设单位使用已建厂房，没有建筑施工。

二、营运期：

1. 废气：

(1) 点焊废气

项目在使用点焊机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金属烟尘，金属烟尘主要来自被点焊工件，不使用焊条，使用的被点焊工件是不锈钢，板料在点焊时，焊接点会产生少量焊接废气。本项目焊接点面积约占总板料面积的 0.1%，点焊废气产生量约为焊接点质量的 1%。本项目需焊接的板料为 3000t，则焊接废气产生量为 0.03t，项目有 2 个点焊工位，每台焊接废气产生量为 0.015t，焊接岗位每天工作 8h，则焊接废气产生速率为 6.25g/h，生产厂房自然通风，根据《三废处理工程技术手册-废气卷》的规定“工厂一般作业室每小时换气次数为 6 次，则本项目机加车间（面积 600m²，高 6m）通风量为 21600m³/h，则点焊烟尘无组织排放浓度为 0.289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的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 1.0 mg/m³。产生的金属烟尘废气产生量极少，配套一台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对烟尘净化处理后以无组织排放，产生的金属烟尘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2、废水

(1) 工艺废水：项目不产生工艺废水。

(2) 生活污水

项目员工总数为 20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参照《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 1461-2014）中机关事业单位办公楼（无食堂和浴室）：40L/人*d，则本项目员工的生活用水量约为 0.8m³/d，240m³/a。排水率取 0.9，则污水排放量约为 0.72m³/d，216m³/a。生活污水污染物产生情况见下表：

表 5-1 项目生活污水情况表

污染物		CODcr	BOD ₅	SS	NH ₃ -N
生活污水 (216m ³ /a)	产生浓度 (mg/L)	280	150	220	25
	产生量 (t/a)	0.0605	0.0324	0.0475	0.0054

3、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为生产过程中的机械加工产生的噪声，噪声值 50-90dB（A）。

表 5-2 项目噪声源强一览表

序号	噪声源	数量	所在车间	噪声量[dB（A）]
----	-----	----	------	------------

1	冲床	27台	机加车间	70~90
2	油压机	3台	机加车间	70~80
3	自动开料机	1台	机加车间	60~80
4	剪床	4台	机加车间	60~80
5	缝焊机	1台	机加车间	60~70
6	压平扣骨机	4台	机加车间	60~70
7	封罐机	6台	机加车间	60~70
8	罗口罗底机	6台	机加车间	60~70
9	打钉机	6台	机加车间	60~70
10	自动打钉机	5台	机加车间	60~70
11	车床	1台	机加车间	60~70
12	铣床	1台	机加车间	60~70
13	钻床	10台	机加车间	60~70
14	压线机	6台	机加车间	50~60
15	生产流水线	4台	机加车间	60~70
16	点焊机	2台	机加车间	50~60
17	卷圆机	3台	机加车间	50~60

建议建设单位通过合理布局、控制经营作业时间等措施防治噪声污染，确保边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功能区限值。

4、固体废弃物

生活垃圾：

项目员工人数为 20 人，按每人每天产生生活垃圾 0.5 千克，每年工作 300 天计算，项目日产生生活垃圾 10 千克，总产生量约 3t/a；主要为员工办公和生活过程产生的生活垃圾。

一般工业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有不及格产品（2.8t/a）、边角料（2.5t/a）及金属碎屑（0.7t/a），共约 6t/a。

表 5-3 项目一般工业废物情况表

名称	产生量	排放源	处置措施
不及格产品	2.8t	不合生产要求的产品	属于可回收利用的一般固废，应进行分类收集后交由相关回收单位回收。
边角料	2.5t	冲压成型产生的边角料	
金属碎屑	0.7t	冲压成型产生的金属碎屑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 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污染物	点焊机	金属烟尘	0.289mg/m³， 0.03t		0.289mg/m³， 0.03t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216t/a)	COD _{Cr}	280mg/L	0.0605t/a	220mg/L	0.0475t/a
		BOD ₅	150mg/L	0.0324t/a	100mg/L	0.0216t/a
		SS	220mg/L	0.0475t/a	150mg/L	0.0324t/a
		NH ₃ -N	25mg/L	0.0054t/a	25mg/L	0.0054t/a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 废物	不及格产品、及	2.8t/a		分类收集后交由相关回收 单位回收。	
		边角料	2.5t/a			
		金属碎屑	0.7t/a			
	办公生活	办公、生活垃圾	3t/a		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收 运处理。	
	危险废物	废机油	0.3t/a		交由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公 司处理	
		含油抹布	1.0t/a			
噪 声	运营期	主要来自于设备工作时产生的噪声。其噪声值约 50-90dB（A）				
其 他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项目所在地没有需要特殊保护的植被和重要生态环境保护目标，项目的建设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不明显。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单位使用已建厂房，没有建筑施工。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生产产生的主要大气污染物为点焊机金属烟尘，金属烟尘主要来自被点焊工件，不使用焊条，项目使用的被点焊工件是不锈钢，板料在点焊时，焊接点会产生少量焊接废气。本项目焊接点面积约占总板料面积的 0.1%，点焊废气产生量约为焊接点质量的 1%。本项目需焊接的板料为 3000t，则焊接废气产生量为 0.03t，项目有 2 个点焊工位，每台焊接废气产生量为 0.015t，焊接岗位每天工作 8h，则焊接废气产生速率为 6.25g/h，生产厂房自然通风，根据《三废处理工程技术手册-废气卷》的规定“工厂一般作业室每小时换气次数为 6 次，则本项目机加车间（面积 600m²，高 6m）通风量为 21600m³/h，则点焊烟尘无组织排放浓度为 0.289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的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 1.0 mg/m³。通过加强通风排风，采用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对烟尘净化处理后以无组织排放，产生的金属烟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不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 2.2-2018），选择主要污染物颗粒物作为评价因子，通过 AERSCREEN 估算模式，计算每种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P_i ：

$$P_i = C_i / C_{0i}$$

式中： P_i ——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空气质量浓度占标率，%

C_i ——采用估算模型计算出的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 1h 地面空气质量浓度，mg/m³

C_{0i} ——第 i 个污染物的环境空气质量浓度标准，μg/m³

C_{0i} ——选用 GB3095--2012 中一小时平均质量浓度的二级标准浓度限值。

评价工作等级按下表的分级判据进行划分。

表 7-1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一级	$P_{\max} \geq 10\%$
二级	$1\% \leq P_{\max} < 10\%$
三级	$P_{\max} < 1\%$

表7-2 大气污染物面源参数一览表

排放形式	污染物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高度(m)	面源长度 (m)	面源宽度 (m)	温度(℃)	评价标准 (mg/m ³)
无组织	颗粒物	0.00625	6	20	30	20	1

本项目污染源的正常排放的污染物的 $P_{\max}$ 和 $D_{10\%}$ 预测结果如下：

表7-3 项目大气污染物 $P_{\max}$ 和 $D_{10\%}$ 预测和计算结果一览表

污染源名称	评价因子	排放形式	评价标准 ($\mu\text{g}/\text{m}^3$)	风速 (m/s)	最大地面 浓度 $C_{\max}$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P_{\max}$ (%)	距离 $D_{10\%}$ (m)	评价等级
点焊烟尘	颗粒物	无组织	900	2.6	617.42	0.07	66	三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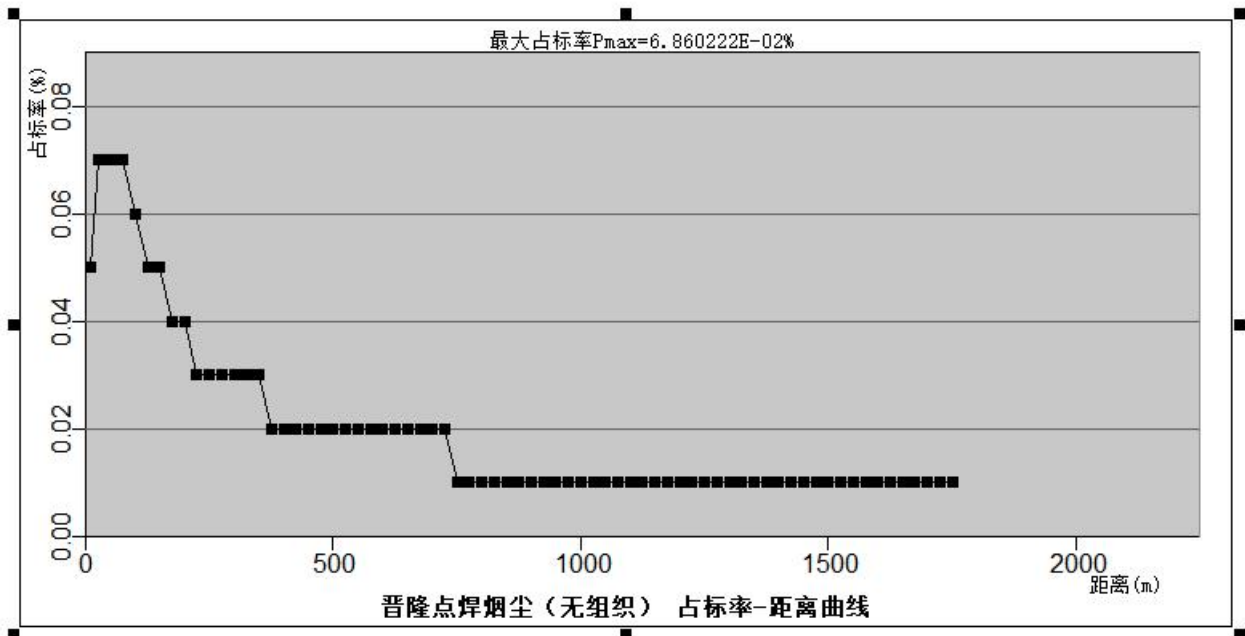


图 7-1 项目颗粒物（无组织） $P_{\max}$ 和 $D_{10\%}$ 预测和计算结果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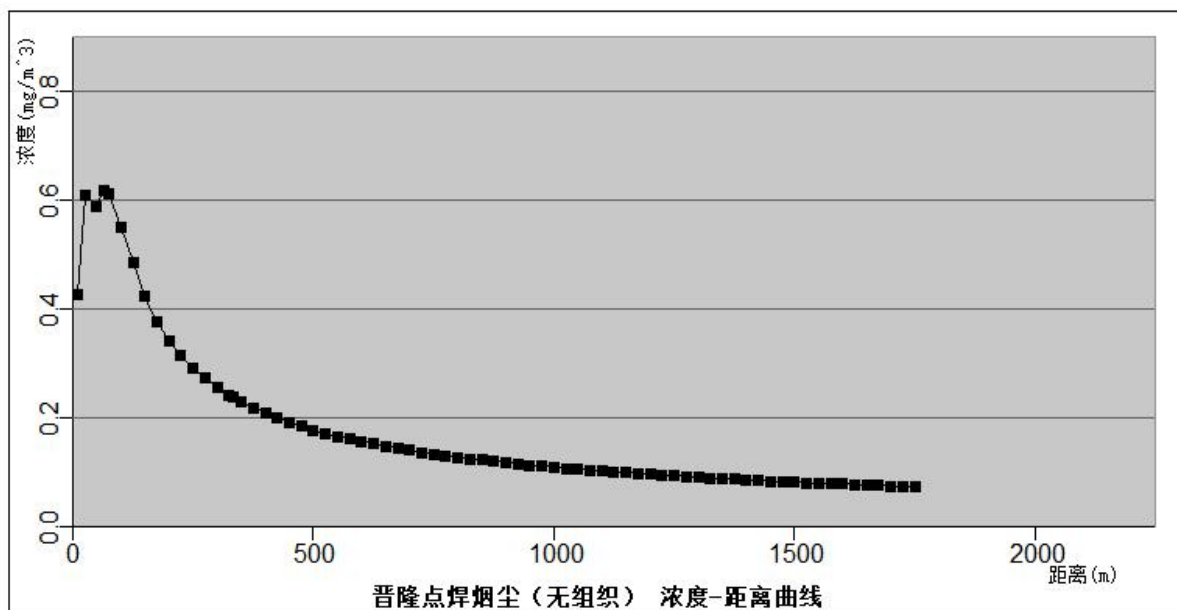


图7-2 项目无组织颗粒物 P_{max} 和 $D_{10\%}$ 预测和计算结果截图

由表 7-3 的初步工程分析结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 2.2-2018)等级评判标准,确定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三级评价项目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同时对污染物排放量进行核算。预测结果表明,项目生产废气经治理达标排放后,不会对环境造成太大影响。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和冷却废水。其中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广东省《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潮连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较严者后通过市政管网汇入潮连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小海河,对水体水质影响比较小。

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16\text{m}^3/\text{a}$ ($0.72\text{m}^3/\text{d}$),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T2.3-2018),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间接排放,评价等级为三级B。

1) 生活污水处理措施分析

据附图5(潮连污水处理厂纳污管网图),本项目位于潮连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因此建设单位拟采取预处理后,满足广东省《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潮连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较严者,排入潮连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小海河。

废水处理前水质情况见下表。

表 7-4 本项目日均废水水质情况一览表

项目	日产废水量 m ³ /d	主要污染因子	产生浓度 mg/L	排放浓度 mg/L
生活污水	0.72	COD	280	220
		BOD ₅	150	100
		SS	220	150
		NH ₃ -N	25	25

2) 外排水量及外排水质可行性分析

(1) 水量分析

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潮连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根据潮连污水处理厂提供信息，该污水厂已建成并投入运营，污水管网已铺设至项目所在位置并投入使用。根据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0.72m³/d。根据潮连污水处理厂的总体规划，其总设计规模为每天处理3.5万立方米污水，并将分二期完成，目前已完成一期建设，一期日处理能力为1万吨。本项目生活污水总排放量为0.72m³/d，约占潮连污水处理厂日处理能力的0.0072%，因此本项目产生废水不会对污水处理厂产生冲击。从水量上分析，本项目的污水依托潮连污水处理厂是可行的。

(2) 水质分析

本项目职工生活废水产生量为216m³/a（0.72m³/d），经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潮连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较严者后排入潮连污水处理厂。潮连污水处理厂采用A²/O+滤布滤池深度处理工艺，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的较严者后排入小海河，不会对受纳水体造成明显不良影响。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噪声压级在 50-90dB（A）之间。评价要求采用低噪音设备、使用的机械备采用减振降噪基础、厂房隔声等措施，采取以上措施后其噪声声源值均有所降低。本项目高噪声设备源强及防治措施见表 7-5。

表 7-5 项目高噪声设备源强及防治措施一览表（单位：dB（A））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声源值	采取措施	降噪效果	降噪后声叠加值
1	冲床	27 台	70~90	采用低噪声设备、减振降噪、厂房围墙隔声措施	35	59.31
2	油压机	3 台	70~80			44.77
3	自动开料机	1 台	60~80			35
4	剪床	4 台	60~80			41.02
5	缝焊机	1 台	60~70			30

6	压平扣骨机	4 台	60~80			41.02
7	封罐机	6 台	60~80			42.78
8	罗口罗底机	6 台	60~70			37.78
9	打钉机	6 台	60~80			42.78
10	自动打钉机	5 台	60~80			41.99
11	车床	1 台	70~80			40
12	铣床	1 台	70~80			40
13	钻床	10 台	70~80			50
14	压线机	6 台	60~70			37.78
15	生产流水线	4 台	60~70			36.02
16	点焊机	2 台	60~70			33.01
17	卷圆机	3 台	50~60			24.77

本次噪声预测根据厂区平面布置，预测项目投产后所有噪声源对厂界的贡献值。项目为一班制生产制度（白天 8 小时），本次评价噪声预测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中点声源预测模式进行预测：

$$L_2 = L_1 - 20 \lg \left(\frac{r_2}{r_1} \right)$$

式中：L₂—受声点（即被影响点）所接受的声级，dB(A)；

L₁—距声源 1m 处的声级，dB(A)；

r₂—声源至受声点的距离，m；

r₁—参考位置的距离，取 1m。

各预测点声压级按下列公式进行叠加：

$$L_{\text{总}} = 10 \lg \left(\sum_{i=1}^n 10^{0.1 L_i} + 10^{0.1 L_b} \right)$$

式中：L_总——预测点叠加后的总声压级，dB(A)；

L_i——第 i 个声源到预测点处的声压级，dB(A)；

L_b——环境噪声本底值，dB(A)；

n——声源个数。

本项目全部设备开动时，采用低噪音设备、减振降噪、厂房、围墙隔声措施后，其叠加噪声值最高取：L_总=59.27dB(A)。

项目声环境影响评价预测模式选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T2.4-2009）中推荐的工业噪声预测计算模式。经采取评价提出的措施，并经墙壁隔声及距离衰减，项目昼间噪声（项目夜间不生产）预测结果见表 7-6：

表 7-6 昼间噪声预测结果表 (dB(A))

预测点及距离		噪声贡献值	标准值
东厂界	21.7m	32.54	2 类 昼间≤60dB (A)
南厂界	15.4m	35.52	
西厂界	5m	45.29	
北厂界	46.2m	25.98	
沙头村	313m	9.36	

由表 7-11 可知，通过厂房、围墙隔声及距离衰减后，本项目噪声贡献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表明项目营运期噪声对敏感点及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为进一步降低项目营运期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评价提出以下措施：1）合理安排设备安放位置，尽量远离敏感点，尽可能利用距离进行声级衰减；2）项目运营后加强设备的使用和日常维护管理，维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定期检查、维修，不符合要求的要及时更换，避免因设备运转不正常导致噪声的增高。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1）生活垃圾

项目员工人数为 20 人，按每人每天产生生活垃圾 0.5 千克，每年工作 300 天计算，项目日产生生活垃圾 10 千克，总产生量约 3t/a；主要为员工办公和生活过程产生的生活垃圾。

为了妥善贮存项目产生的固废，建设单位于厂房各车间设置生活垃圾箱，分类收集、妥善贮存，由当地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2）一般工业废物：

主要为项目不合格产品、镀锌板边角料及金属碎屑等。其中不合格产品、边角料及金属碎屑约为 6t/a，交由厂商回收处理。

为了妥善贮存项目产生的固废，建设单位在车间内设立固废暂存点，分类收集后运到工业固废仓库存放，分类收集、妥善贮存，定时检查记录固体废物产生、储存、及时处置情况。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点应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2013 年修改单，国家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中的要求做好防渗处理。

（3）危废：

项目产生的危废主要有废机油。每年产生废机油 0.3t/a，含油抹布 1t/a。由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公司回收处理。

为了妥善处置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企业须根据管理台账和近年产生计划，制订危险废

物管理计划，并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台帐应如实记载产生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利用、贮存、处置、流向等信息，以此作为向当地环保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的编制依据。产生的危险废物实行分类收集后置于贮存设施内，贮存时限一般不得超过一年，并设专人管理。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以及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危险废物的场所，必须依法设置相应标识、警示标志和标签，标签上应注明贮存的废物类别、危害性以及开始贮存时间等内容。企业必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计划报批和依法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通过信息系统登记转移计划和电子转移联单。企业还需健全产生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包括落实危险废物产生信息公开制度，建立员工培训和固体废物管理员制度，完善危险废物相关档案管理制度；建立和完善突发危险废物环境应急预案，并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

危险废物按要求妥善处理，对环境影响不明显。危险废物的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见表 7-7。

表 7-7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

贮存场所 (设施) 名称	危险废物名 称	危险废 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 码	位置	占地 面积	贮存方 式	贮存 能力 (t)	贮存 周期
危废仓库	废机油	HW08	900-007-08	见附图	5m ²	桶装	0.2	1 年
	含油抹布	HW08	900-007-08			袋装	1	1 年

参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年修订）中的要求，项目的危险废物暂存间需要满足标准中对危废贮存场所选址、设计、运行、安全防护等要求，同时在贮存过程中满足对危险废物的包装、摆放、防渗防漏等要求。

综上所述，本工程产生的固废均可以得到安全、妥善处置，对周围的环境影响较小，评价建议对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生活固废都必须及时处理，避免在厂区内长期堆放，造成二次污染。

5、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土壤环境评价工作等级

(1) 项目类别

本项目属于金属制品行业，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附录 A 表 A.1，因此，本项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属于 III 类。

表 7-8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

行业类别		项目类别			
		I 类	II 类	III 类	IV 类
制造业	设备制造、金属制品、汽车制造及其他用品制造	有电镀工艺的；金属制品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的；使用有机涂层的（喷粉、喷塑和电泳的除外）；有钝化工艺的热镀锌	有化学处理工艺的	其他	/
项目类别		/	/	√其他	/

（2）土壤影响类型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中根据建设项目对土壤环境可能产生的影响，将土壤环境影响类型划分为生态影响型与污染影响型，“土壤环境生态影响”重点指土壤环境的盐化、酸化、碱化等。“土壤环境污染影响”重点指土壤环境受到特征污染物的影响，引起土壤物理、化学、生物等特性的变化。

本项目运营期项目废气通过空气扩散，部分废气在大气扩散过程中颗粒物沉降，导致污染物沉降在土壤上，造成土壤污染。

表 7-9 建设项目土壤环境影响类型与影响途径表

不同时段	污染影响型				生态影响型			
	大气沉降	地面漫流	垂直入渗	其他	盐化	碱化	酸化	其他
运营期	√							

注：在可能产生的土壤环境影响类型处打“√”，列表未涵盖的可自行设计。

表 7-10 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土壤环境影响途径识别表

污染源	工艺流程	污染途径	全部污染物指标	特征因子	备注
车间	生产过程	大气沉降	颗粒物	颗粒物	正常，土壤环境敏感目标无

表 7-11 污染影响型敏感程度分级表

敏感程度	判别依据
敏感	建设项目周边存在耕地、园地、牧草地、饮用水水源地或居民区、学校、医院、疗养院、养老院等土壤环境敏感目标的
较敏感	建设项目周边存在其他土壤环境敏感目标的
不敏感	其他情况

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5000m²，属于小型项目，项目周边主要为工业用地。无土壤敏感目标。因此项目土壤不敏感。

表 7-12 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项目类别 评价工作等级 敏感程度	I 类			II 类			III 类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敏感	一级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较敏感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不敏感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

注：“—”表示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本项目属于-评价。项目可不开展土壤影响评价工作。

6、环境风险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1、风险物质分析：

（1）原材料危险性识别

原材料没有危险品，对环境不会产生一定的危害。

(2) 工艺废气危险性识别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极少量的点焊烟尘，配备有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同时加强通风，对车间工作人员的健康不会产生危害。

(3) 危险废物储存、运输等过程中危险性识别

由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的危废主要包括有废机油、含油抹。厂内设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对其进行合理贮存和严格管理，不会给周边的土壤、生态、水体及空气等环境造成危害。

最大可信事故：

根据类比资料，生产设备用电线路漏电或过载引起火灾是最大可信事故的成因。根据统计资料，该类事故发生的允许概率为 1.0×10^{-7} 。本次评价以车间电线路漏电或过载引起火灾为最大可信事故。

事故分析：

一旦发生事故排放会对人体和周围环境造成较大的影响，故建设单位应定期对车间用电线路、抽排风设备进行检查，如有异常现象，应立即停止工作，避免引发危险事故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直至修理完毕才可以继续投入使用。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有关风险防范措施建议如下：

- ①加强用电管理，尤其是临时性用电线路要严格管理。
- ②加强设备的日常检查，确保有关设施设备正常运行。排除和消除引起火灾/爆炸事故各种不利因素。
- ③厂内设置专职的环保管理部门，负责对全厂各环保设施的监督、记录、汇报及维护工作，同时需配合各级环保主管部门及厂内领导对厂内环保设施的检查工作。一旦发生事故时，应有条不紊地按应急预案实施，以将火灾损失事故等减少至最低限度，同时应向环保、消防等相关部门及时报告，以便采取更有效的措施来监测灾情及防止污染事故的进一步扩散。
- ④为员工提供必要的训练，培训提高员工的环境风险意识，制定制度、方案规范生产操作规程提高事故应急能力，并做到责任到人，层层把关，通过加强管理保证正常生产，预防事故发生。

7、环保投资及验收内容

本项目总投资3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7.5万元，占总投资的2.5%，具体内容见表7-13、环保设施验收清单见表7-14。

表 7-13 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类别	污染源	环保投资内容	投资费用 (万元)
1	废气	点焊机产生的少量金属烟尘废气	移动烟尘净化器	1
2	废水	生活污水	三级化粪池	1.5
3	噪声	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	使用的机械设备采用减振降噪基础，部分设备安装消音器，厂房加装隔声窗等	2
4	固废	不及格产品、镀锌板边角料及金属碎屑	工业固废仓库	1
		废机油、含油抹布	危险废物暂存房	1.5
		生活垃圾	垃圾箱、池	0.5
5	项目环保投资总计			7.5

表 7-14 项目环保设施验收清单一览表

序号	类别	污染源	环保投资内容	执行标准
1	废气	点焊产生的金属烟尘	移动烟尘净化器处理	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无组织标准限值。
2	废水	生活污水	三级化粪池	广东省《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潮连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较严者
3	噪声	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	使用的机械设备采用减振降噪基础，部分设备安装消音器，厂房加装隔声窗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
4	固废	不及格产品、镀锌板边角料及金属碎屑	工业固废仓库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废机油	危险废物暂存房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年修订）
		生活垃圾	垃圾箱、池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8、项目环境监测计划

（1）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包括废气、噪声污染源等，环境污染源监测每年 1-2 次。事故排放时，应跟踪监测。项目营运期环境监控计划见表 7-15。

表 7-15 营运期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监测项目	监测参数	监测点	采样频率
工艺废气	烟尘	厂边界	半年一次
废水	CODcr、BOD ₅ 、SS、NH ₃ -N	生活废水出水口	半年一次
噪声	Leq	厂边界	一季度

（2）事故应急监测与跟踪监测

事故预案中需包括应急监测程序，项目一旦发生事故，应立即启动应急监测程序，并跟踪监测污染物的迁移情况，直至事故影响根本消除。事故应急监测应与突发应急预案系统共同制订和实施。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染物	点焊机	金属烟尘	采用移动烟尘净化器	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浓度标准限值。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216m³)	COD _{Cr} BOD ₅ SS NH ₃ -N	处理后排入潮连污水处理厂	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潮连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较严者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 废物	不及格产品、 镀锌板边角料 及金属碎屑	交由厂商回收；生 活垃圾交由环卫部 门处置	符合卫生及相关环保要求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危废	废机油	交由有资质危废公 司回收处理	
		含油抹布		
噪声	通过上述采取减振、隔声、降噪措施、设备合理布局、利用墙体隔声以及距离衰减等综合措施治理后，确保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的要求，即昼间≤60dB（A），夜间≤50dB（A）。			
其它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按上述措施对各种污染物进行有效的治理，并搞好项目周围环境的绿化、美化，可降低其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项目对附近的生态要素空气、水体、土壤和植被等无明显影响。				

九、结论与建议

一、项目概况

江门市蓬江区晋隆工艺制品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制造垃圾桶的企业，江门市蓬江区晋隆工艺制品有限公司年生产垃圾桶 10 万个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项目位于江门市潮连大道祥和路 67 号（经度 113.135662 纬度 22.617782）。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

投资总额：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5 万元。

主要产品：垃圾桶生产。

生产规模：年生产垃圾桶 10 万个。

职工人数：定员 20 人，包括生产、管理和后勤服务人员，均不在厂内食宿。

生产天数及劳动制度：劳动制度为 8 小时，年生产 300 天。

项目性质：新建。

二、项目产业政策和规划相符性：

1、与产业政策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主要制造垃圾桶，所使用原材料为镀锌板等，因而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和广东省主体功能区产业发展指导目录（2014年本）》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产业；项目所使用的原材料、生产设备及生产工艺均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和广东省主体功能区产业发展指导目录（2014年本）》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产品及设备；不属于《广东省进一步加强淘汰落后产能工作实施方案》中的重点淘汰类和重点整治类；不属于《广东省主体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2018年本）》、《江门市投资准入负面清单（2018年本）》中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因此，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

2、项目选址合法性分析

（1）土地使用合法性

位于江门市潮连大道祥和路67号，土地证明见附件。

（2）地区总体规划相符性

根据《江门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见附图5），本项目所在地块属于一类工业用地，项目建设符合当地用地规划。

三、项目环境质量现状

1、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参考《江门市潮连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号：蓬环审〔2018〕82 号）委托广东华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小海河水质进行监测，小海河除了总氮超标外，其余指标均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质标准，

2、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报告采用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2018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中江门市的环境空气质量主要指标进行评价，根据监测结果，O₃不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2018年修改单二级标准。因此，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域。

3、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的声环境质量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的3类声环境功能区环境噪声限值，满足所在地声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

四、环境影响分析评价结论

1、废气环境影响分析评价结论

项目生产产生的主要大气污染物为点焊机金属烟尘，金属烟尘主要来自被点焊工件，不使用焊条，点焊烟尘无组织排放浓度为 0.289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的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 1.0 mg/m³。通过加强通风排风，采用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对烟尘净化处理后以无组织排放，产生的金属烟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不大。

2、水环境影响分析评价结论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排入城镇污水处理厂，对周边水体无明显影响。

3、声环境影响分析评价结论

噪声经厂房墙壁的阻挡以及自然衰减后会有所减弱，厂界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为减少噪声对环境的污染，合理布局设备，利用厂房墙壁的阻挡降低噪声的传播和干扰，确保不对周边居民造成影响。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评价结论

本项目不合格产品、镀锌板边角料及金属碎屑等，由回收部门回收；废包装材料交由原料供应商回收；生活垃圾则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项目产生的危废主要有废机油、含油抹布，

由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公司回收处理，含油抹布可混入生活垃圾处理。采取上述处理处置措施，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可达到相应的卫生和环保要求。

5、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流入潮连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由区域性调控解决，不分配COD_{Cr}、氨氮等总量控制指标。

6、环境风险分析结论

公司应制订严格的操作、管理制度，生产岗位应在明显位置悬挂岗位操作规程，工作人员应培训上岗，并且在运营过程中应注意做好防火工作。并采取有效的综合管理措施的前提下，所产生的环境风险可以控制在可接受风险水平之内。

建议：

1、建设单位应按照本环评的要求设置废气治理措施，同时应加强车间通风排风，使车间内操作环境达到卫生标准，满足《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1-2010）》、《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07）》和《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物理因素（GBZ2.2-2007）》的要求。

2、合理布局，加强运营期的环境管理，并积极落实防治噪声污染措施，采用吸声板、隔声罩等降噪治理措施，确保项目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

3、对项目产生的工业固废有利用价值的回收利用，生活垃圾按指定地点堆放，每日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并对堆放点进行定期的清洁消毒。

4、对经常性接触高噪声源的劳动人员、值班人员或检修人员应加强个体防护，配戴防噪耳塞、耳罩等劳保用品，保护员工身体健康不受影响。

5、加强生产管理，提高员工生产操作的规范性，以减少不必要的物料浪费现象从而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并积极探索新工艺，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进一步减少产品的能耗物耗。

6、增强环保意识，建立一套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加强防火安全措施及生产管理，避免火灾事故的发生。

7、严格按报批的生产范围、生产工艺和生产规模进行建设和生产。今后若企业的生产工艺发生变化或生产规模扩大、生产技术更新改造，都必须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征得

环保部门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

六、综合结论

综上所述，江门市蓬江区晋隆工艺制品有限公司年生产垃圾桶10万个建设项目，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要求，选址符合地方环境规划和城市总体规划要求。

建设单位必须严格遵守“三同时”的管理规定，完成各项报建手续，确实保证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落实，并尽一切可能确保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不因本项目的建设而受到不良影响，真正实现环境保护与经济建设的协调发展。项目建成后，经过环境保护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在投入使用后，应加强对设备的维修保养，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在达到本报告所提出的各项要求后，该项目对周围环境将不会产生明显的影响。经过落实好本评价报告提出的保护措施及建议，项目对环境影响程度将进一步得到控制。

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考虑，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评价单位：四川兴环科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编制日期：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图、附件：

附图1 本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本项目环境敏感点分布图

附图3 本项目四至示意图

附图4 本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5 潮连污水处理厂纳污管网图

附图6 江门市城市总体规划图

附图7 2019年3月江门市主要江河水质月报

附图8 江门市大气环境功能分区图

附图9 江门市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附件1 建设单位营业执照

附件2 土地证明

附件3 停产证明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1—2项进行专项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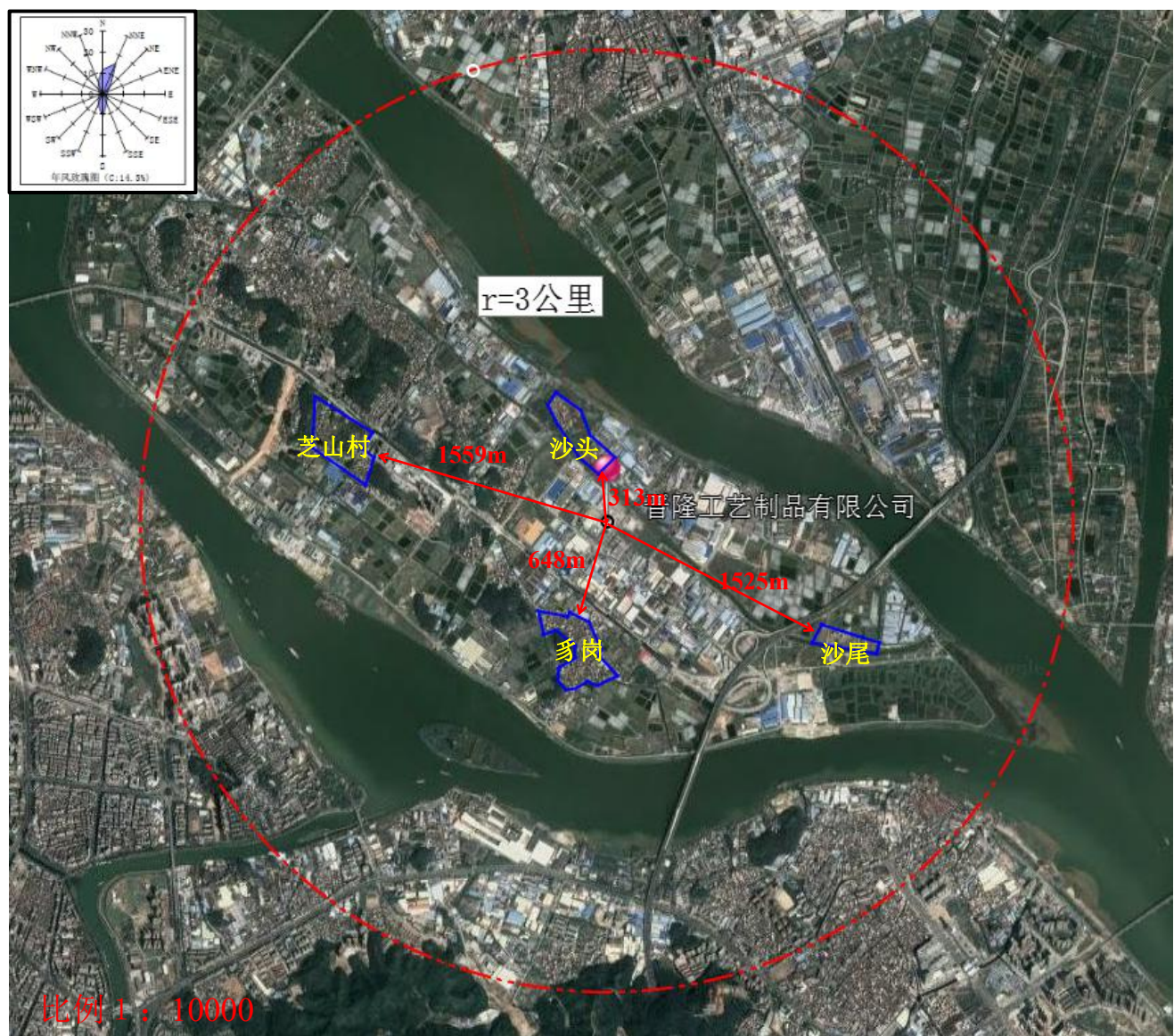
1. 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 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 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4. 声影响专项评价
5. 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 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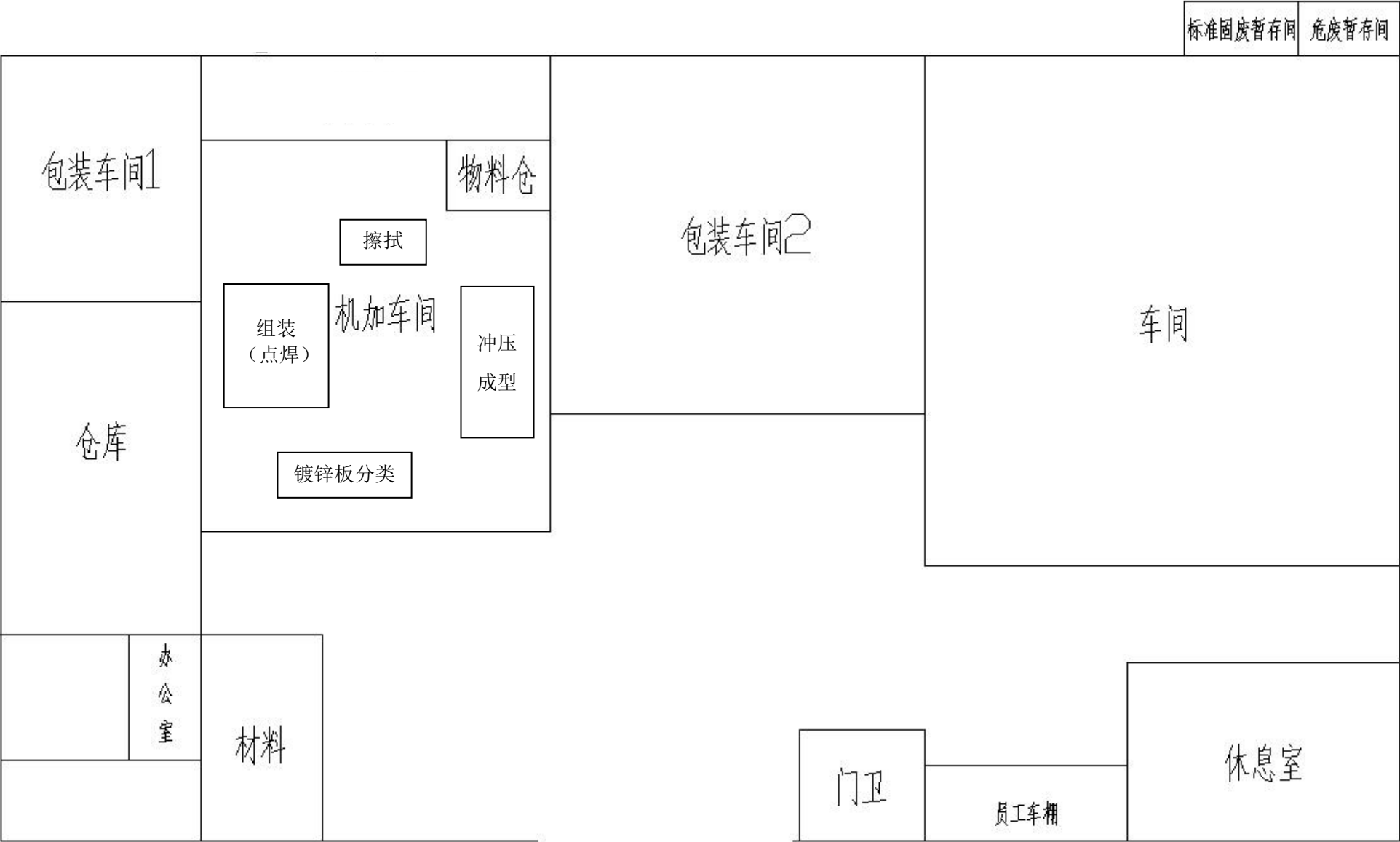
附图 2 本项目敏感点分布图



附图3 本项目四至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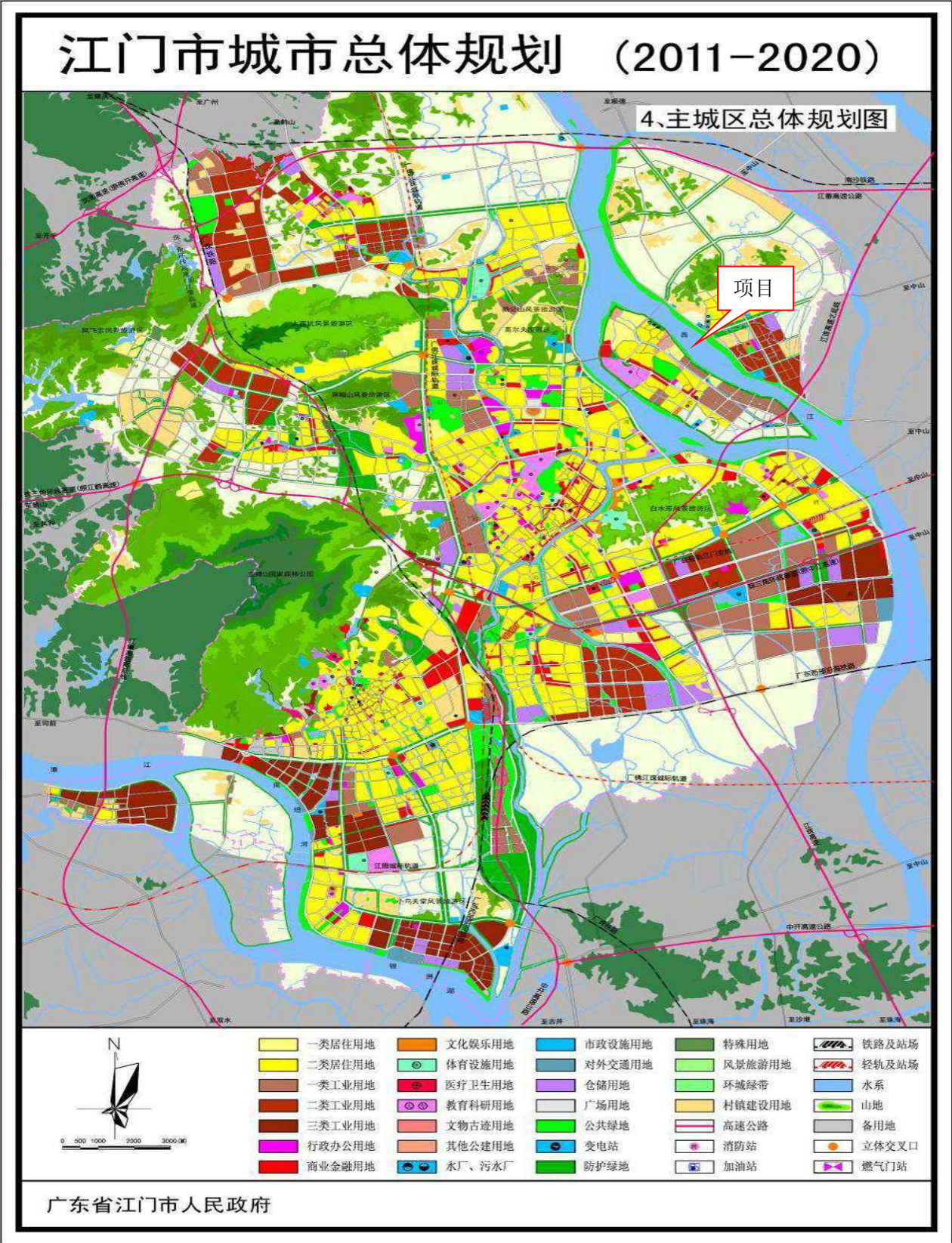
附图 4 本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5 潮连污水厂纳污管网图（红色代表主管网，蓝色代表拟建主管网）



附图 6 江门市城市总体规划图



附图 7 2019 年 3 月江门市主要江河水质月报

2019年3月江门市主要江河水质月报

序号	水系	监测断面	水质目标	水质现状	达标情况	主要超标项目(超标倍数)
1	西江干流	古劳 (退潮)	II	II	达标	
2		下东 (退潮)	II	II	达标	
3	西江西海水道	清澜	III	II	达标	
4		外海	III	II	3月达标 (单月监测)	
5		牛牯田	II	II	达标	
6	江门河	下沙	IV	III	3月达标 (单月监测)	
7		上浅口	IV	IV	达标	
8	西江支流 沙坪河	玉桥	III	劣V	3月不达标 (单月监测)	高锰酸盐指数(0.27)、化学需氧量(0.45)、生化需氧量(0.15)、氨氮(1.30)、总磷(2.00)、溶解氧
9		三夹	III	劣V	3月不达标 (单月监测)	高锰酸盐指数(0.29)、化学需氧量(0.60)、生化需氧量(0.48)、氨氮(1.08)、总磷(1.90)、溶解氧
10		沙坪水闸	III	劣V	3月不达标 (单月监测)	高锰酸盐指数(0.20)、化学需氧量(0.53)、生化需氧量(0.41)、氨氮(2.15)、总磷(0.95)、阴离子表面活性剂(0.42)、溶解氧
11	潭江干流	恩城水厂	II	II	达标	
12		古塔大桥	II	II	1月达标 (单月监测)	
13		恩东大桥	II	III	1月不达标 (单月监测)	氨氮(0.68)、总磷(0.37)
14		义兴	II	III	不达标	化学需氧量(0.02)、氨氮(0.49)、总磷(0.70)、溶解氧
15		南楼	II	IV	3月不达标 (单月监测)	高锰酸盐指数(0.75)、化学需氧量(0.10)、生化需氧量(1.00)、氨氮(1.57)、总磷(1.33)
16		三埠	III	IV	3月不达标 (单月监测)	高锰酸盐指数(0.23)、化学需氧量(0.32)、生化需氧量(0.45)、氨氮(0.32)、总磷(0.23)
17		新美	III	III	达标	
18		牛湾 (退潮)	III	劣V	不达标	高锰酸盐指数(0.05)、化学需氧量(0.05)、溶解氧
19		南坦	III	IV	3月不达标 (单月监测)	溶解氧
20		今古洲	III	III	3月达标 (单月监测)	
21		双水	III	IV	3月不达标 (单月监测)	溶解氧
22		苍山渡口 (退潮)	III	II	达标	
23	潭江支流 台城河	培英高中	III	IV	不达标	高锰酸盐指数(0.12)、氨氮(0.08)
24		水西	III	劣V	不达标	氨氮(1.80)
25		公义	III	IV	不达标	氨氮(0.11)
26	磨刀门水道	六沙	II	II	达标	
27		布洲 (退潮)	II	II	达标	

注：水质监测因子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1所列22项。

附图 8 江门市大气环境功能分区图



图 8 江门市大气环境功能分区图

附图 9 江门市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附件 1 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副本号: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703588299903H

名 称 江门市蓬江区晋隆工艺制品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江门市蓬江区潮连祥和路67号厂房
法定代表人 欧阳玉宝
注 册 资 本 人民币贰拾万元
成 立 日 期 2011年12月28日
营 业 期 限 长期
经 营 范 围 生产、加工、销售: 工艺品, 不锈钢制品, 五金制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17 年 12 月 7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gdgs.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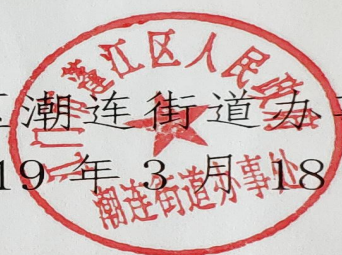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 明

兹证明江门市蓬江区潮连祥和路 67 号
厂房使用权属于卢荣均所有，该厂房已建成
投入使用，可作为经营性用房。由于所属部
门正在办理土地证工作，此证明仅供办理证
照使用。

特此证明

蓬江区潮连街道办事处
2019 年 3 月 18 日



附件 3 停产证明



